

地政總署就SKDC(TTC)文件第151/16號的回覆

電話 Tel: 2791 7012
圖文傳真 Fax: 2792 0706
電郵地址 Email: gendlosk@landsd.gov.hk
本署檔號 Our Ref: (58) in DLO/SK 1-55/2/2 Pt.2
來函檔號 Your Ref:
來函請註明本署檔號
Please quote our reference in your reply



地政總署
西貢地政處
DISTRICT LANDS OFFICE/SAI KUNG
LANDS DEPARTMENT

我們矢志努力不懈，提供盡善盡美的土地行政服務。
We strive to achieve excellence in land administration.

新界西貢親民街 34 號西貢政府合署三樓及四樓
3RD & 4TH FLOORS, SAI KUNG GOVERNMENT
OFFICES, 34 CHAN MAN STREET, SAI KUNG,
NEW TERRITORIES

網址 Website : www.landsd.gov.hk

新界將軍澳
坑口培成路 38 號
西貢將軍澳政府綜合大樓 3 及 4 樓
西貢區議會交通及運輸委員會主席
劉偉章先生

劉主席：

2016 年 7 月 21 日
西貢區議會交通及運輸委員會提出動議
「要求在石角路（舊捷和鋼鐵廠政府用地）
及附近合適地方增加私家車位」

就題述動議，本處回應如下：

根據本處的土地類別記錄，舊捷和鋼鐵廠位於「政府、機構或社區」用地的部分（即動議附圖黃色位置）目前乃私人土地，而康城路旁的政府土地現已撥給環境保護署以進行將軍澳堆填區修復工程，並供修復後的康樂用途。因此，上述兩個建議地點目前均未能用作臨時停車場或加設咪錶泊車位。

本處會積極因應運輸署的要求，不時檢討區內未有實施長遠規劃用途的空置政府土地是否適宜用作臨時停車場。倘物色到合適的政府土地，本處會在不妨礙有關土地長遠發展的原則下，按既定程序以短期租約方式租出有關土地，以作臨時停車場之用。

至於建議加設咪錶泊車位的事宜，乃屬運輸署的管轄範疇，本處相信運輸署會就此作出回應。

謝謝貴委員會對此事的關注。

西貢地政專員

(曾嘉樂



代行)

副本送：運輸署

2016年7月15日